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3.3 其他指标	7
§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9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2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3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6.1 资产负债表	13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 7 投资组合报告	36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6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7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7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7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7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7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8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39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39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39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39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39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1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2 存放地点	43
12.3 查阅方式	4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573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8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8,587,498.2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追求稳定的当期收益和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1. 资产配置策略；2. 债券投资策略，包括（1）久期管理策略；（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3）债券的类别配置策略；（4）骑乘策略；（5）杠杆放大策略；（6）个券选择策略 （二）开放期投资策略：开放期内，本基金为保持较高的组合流动性，方便投资人安排投资，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牛锐	王峰
	联系电话	021-60586900	021-24198808
	电子邮箱	service@donghaifunds.com	wangf3@njc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9595531	95302
传真		021-60586926	025-86776189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丰镇路 806 号 3 幢 360 室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 88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28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15 楼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 88 号
邮政编码		200122	210019
法定代表人		严晓珺	谢宁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	--------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donghaifunds.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28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15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030,733.88
本期利润	9,394,828.7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0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1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5,878,125.5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56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89,987,667.7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7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3.3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08 月 12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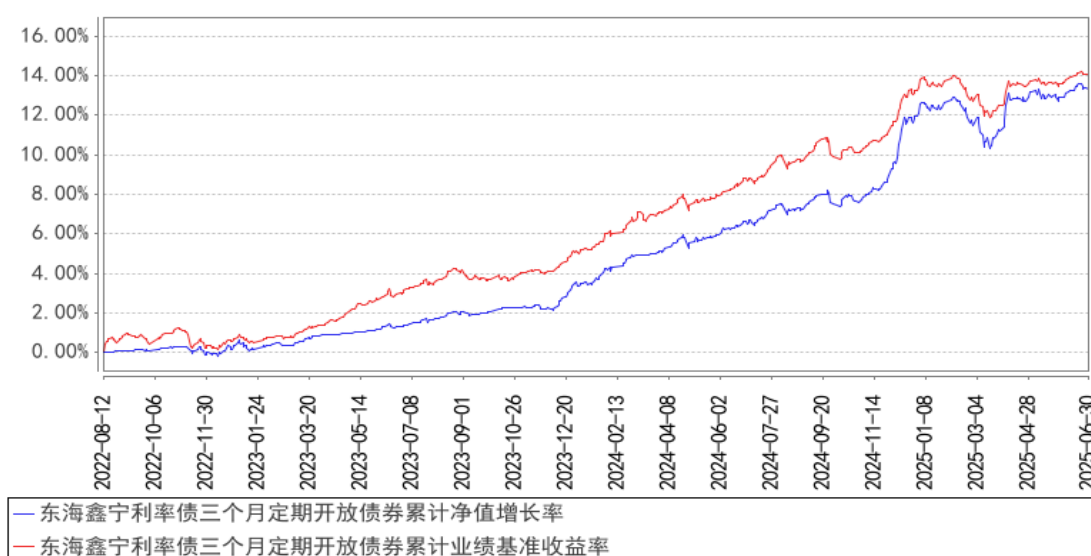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6%	0.07%	0.41%	0.04%	-0.05%	0.03%

过去三个月	1.81%	0.16%	1.39%	0.10%	0.42%	0.06%
过去六个月	1.12%	0.17%	0.59%	0.12%	0.53%	0.05%
过去一年	6.27%	0.16%	4.81%	0.12%	1.46%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33%	0.10%	14.07%	0.10%	-0.74%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注册地上海，是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 78 家公募基金管理公司，拥有公募基金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公司的愿景是成为专注资产配置卓越基金公司，公司秉持信、惠、臻的企业价值观，以“坚持科技驱动、凝聚价值点滴、成就财富海洋”为公司使命。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东海基金将着力打造大类资产配置品牌，坚持投研一体和科技金融双轮驱动发展理念，以期显著提升产品规模、业绩，提升大类资产配置品牌，成为科技金融的践行者。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中证社会发展安全产业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龙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东

海核心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鑫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启航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海消费臻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等 22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渠淼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6 月 26 日	—	10 年	国籍：中国。金融数学理学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职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业务发展部、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板块研究与交易部。2020 年 12 月加入东海基金，现任资产配置部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 26 日起担任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鑫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 18 日起担任东海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 17 日起担任东海启元添益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8 月 12 日起担任东海合益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邢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募固收投资总监	2022 年 8 月 12 日	—	13 年	国籍：中国。金融硕士，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德邦证券资产管理总部交易员、投资经理、投资副总监等职务，2020 年 7 月加入东海基金，现任公募固收投资总监、基金经理。2021 年 3 月 5 日起担任东海祥泰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4 月 16 日起担任东海祥苏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6 月 15 日起担任东海祥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7 月 19 日起担任东海鑫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担任东海启航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8 月 12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担任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 年 3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担任东海鑫乐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担任东海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9 月 11 日起担任东海鑫兴 3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 年 10 月 25 日起担任东海美丽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2 月 12 日起担任东海启元添益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 年 7 月 7 日起担任东海合益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3）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基金经理变更公告，自 2025 年 8 月 12 日起，邢烨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经理未兼任其他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工作，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和公平交易监控机制，从而保证旗下基金运作的公平。

公司建立资源共享的投资研究信息平台，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基金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

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在交易执行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遵循“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全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非集中竞价交易、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场外交易，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按事前独立确定的投资方案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公司于每季度和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了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 T 分布检验，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通过投资交易监控、交易数据分析以及专项稽核检查，公司未发现任何违反公平交易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异常交易监控细则，同时加强对组合间同向交易和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和检查。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

公司利用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对组合间不同时间窗口下的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分析。公司禁止组合内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控制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对采用量化投资策略的组合与其他组合间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进行监控和分析。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总成交量 5% 的交易次数为 0 次。

本报告期内，各组合投资交易未发现异常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债券市场整体大幅震荡，略微下行。报告期内，各关键期限国债估值收益率水平变动中，30 年期国债自上年末的 1.9121% 下行 5.1BP 至 1.8611%；10 年期国债自上年末的 1.6752% 下行 2.83BP 至 1.6469%；7 年期国债自上年末的 1.5887% 上行 2.36BP 至 1.6123%；5 年期国债自上年末的 1.4152% 上行 9.77BP 至 1.5129%；3 年期国债自上年末的 1.1872% 上行 20.87BP 至 1.3959%；1 年期国债自上年末的 1.0843% 上行 25.59BP 至 1.3402%。10 年国债与 1 年国债的期限利差从上年末的 0.5909% 震荡收窄 28.42BP 至 0.3067%，收益率曲线形态整体呈现出在短端利率带动下的“短熊长平”变化。

可以看到，2025 年上半年在货币政策节奏变化、流动性松紧转换以及海外事件驱动等多因素作用下，债市告别单边牛市，进入高波动震荡市，具体可分为三个阶段：

(1) 1 月初-3 月底，稳汇率与防风险诉求上升，市场主线为资金面收紧与风险偏好抬升：年初在央行稳汇率与防风险诉求、非银存款持续流失、信贷“开门红”以及再融资地方债发行加速等因素的影响下，市场流动性显著收紧。同时，二手房销量走强、DeepSeek 等科技突破、民营企业座谈会召开等事件使得宏观叙事发生积极转变，风险偏好显著提升。在这两方面共同影响下，利率债市场发生大幅回调，成为 2018 年以来回调幅度最大的一季度。直至 3 月中下旬，随着赎回负反馈担忧证伪、资金面边际稳定，债市才开始震荡修复。

(2) 4 月初-5 月底，关税预期反复、货币政策落地，收益率快速下行后震荡回调：4 月初受美国对等关税政策影响，市场风险偏好显著下降，宽松预期再起，债市快速下行并逼近年内低点。后续在海外关税形势反复、经济基本面数据表现参差不一、央行宽松政策落地但力度偏弱的背景下，债市窄幅震荡，博弈加剧，并于 5 月下旬在“赔率偏低、利好出尽”等逻辑影响下再次发生回调。

(3) 6 月份，利好因素累积增多，收益率又开始震荡下行：进入 6 月，央行持续买短债，央行买断式逆回购有力呵护，叠加基本面数据表现偏弱、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债市利好因素累积增多，收益率基本处于下行通道，但止盈情绪升温制约债市进一步上涨空间，市场在反复博弈中维持震荡格局。

可以看到，上半年债市呈现波动率增大的区间震荡态势，突破年内低点阻力较大。这一方面说明此前的利率低点已暗含了市场相对极致的预期，定价已较为充分，若要突破应当有强烈的预期差配合推动；另一方面也说明虽然当前仍面临内部和外部的诸多不确定性，但在支持政策接连推出的大背景下市场预期出现变化，极低的利率水平已经具有较强的“反身性”，投资者对市场一致预期扭转带来的反向冲击更为敏感。基于此，从投资角度而言，应当将边际定价依据从一阶导向二阶导转变，更要关注因子“变化的速率”，而不仅仅是“变化的方向”。

我们认为，债市未来一段时间的走势将主要受四股力量综合影响，任何政策或事件都将通过这四股力量间接影响债券定价：一是经济基本面数据表现；二是流动性供给充足程度；三是风险偏好；四是中长期通胀预期。

首先，后续基本面数据的表现非常关键。如果经济持续转好，那极有可能推动债市进入新一轮调整。如果经济数据再度转弱，那么利率可能会在一段时间内重新走强。其次，流动性供给是否充足将影响短端利率的稳定性，然后通过收益率曲线再传导至中长端，维持宽松的流动性环境将有助于短端政策利率发挥定价锚的作用，从而稳定整条收益率曲线。再次，风险偏好将影响投资者行为。风险偏好提升可能使投资者资产配置结构发生转变，从债券类资产部分搬家到权益类资产，这将改变债市的供需平衡关系，并可能推升债券收益率水平。最后，中长期通胀预期也是

不可忽视的影响因素。因为当刺激政策效果逐渐显现、经济逐渐复苏后，通胀预期也会随之抬升，那么即使此时短端政策利率仍然保持稳定，但投资者也会针对不断抬升的通胀预期而要求额外的收益补偿，从而推高债券收益率水平。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利率债标的，在有效控制成本的基础上采取骑乘策略和波段交易策略增厚收益，力争为投资人创造长期稳健投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7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5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关税影响如何显现和国内政策如何应对将成为主导宏观经济走势的两条主线。上半年在“抢出口”、转口贸易等因素影响下的关税冲击并不明显，下半年其真实影响或将显现。因此，宏观政策存在加力的可能，下半年宏观政策可从三方面进一步发力：一是加速推出已规划但仍未落地的政策，如生育补贴政策等。二是更好落实现有举措，如消费补贴、优化地产政策、解决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问题、加大针对社会保障领域的转移支付等。三是持续推进各类体制机制改革措施，如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财税改革等。货币政策预计仍将维持宽松的定调，但更多需要关注边际变化程度。总体看，资金面仍然有利于债市配置，但可能因政策出台和预期修正而波动较大。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收益分

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实施利润分配一次，实际分配金额为 36,819,255.62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利润分配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2,067,431.43	160,609,451.92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88,413,702.02	764,486,788.65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888,413,702.02	764,486,788.6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2,794.9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890,493,928.37	925,096,240.57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9.84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9,267.88	232,476.42
应付托管费		58,471.45	61,993.7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228,511.49	170,888.12
负债合计		506,260.66	465,358.27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818,587,498.22	825,053,753.65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71,400,169.49	99,577,128.65
净资产合计		889,987,667.71	924,630,882.3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890,493,928.37	925,096,240.57

注： 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872 元，基金份额总额 818,587,498.2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1,206,767.42	17,315,436.90
1. 利息收入		420,698.28	217,673.1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4,807.27	30,851.0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95,891.01	186,822.10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421,973.97	14,498,268.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14,421,973.97	14,498,268.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6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3,635,905.13	2,599,495.0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1	0. 30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 811, 938. 67	1, 815, 832. 50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1, 340, 180. 53	844, 117. 37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357, 381. 52	225, 097. 97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25, 360. 38	664, 374. 5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5, 360. 38	664, 374. 58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89, 016. 24	82, 242. 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 394, 828. 75	15, 499, 604. 4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 394, 828. 75	15, 499, 604. 4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 394, 828. 75	15, 499, 604. 40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825, 053, 753. 65	-	99, 577, 128. 65	924, 630, 882. 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825, 053, 753. 65	-	99, 577, 128. 65	924, 630, 882. 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6, 466, 255. 43	-	-28, 176, 959. 16	-34, 643, 214. 59
(一)、综合收益	-	-	9, 394, 828. 75	9, 394, 828. 75

总额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6,466,255.43	-	-752,532.29	-7,218,787.7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478,433.65	-	650,432.89	6,128,866.54
2. 基金赎回款	-11,944,689.08	-	-1,402,965.18	-13,347,654.2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36,819,255.62	-36,819,255.62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18,587,498.22	-	71,400,169.49	889,987,667.7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391,227,002.41	-	13,948,212.32	405,175,21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391,227,002.41	-	13,948,212.32	405,175,214.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88,497,634.94	-	24,523,938.43	213,021,573.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5,499,604.40	15,499,604.40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88,497,634.94	-	9,024,334.03	197,521,968.9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768,200,279.84	-	37,507,241.16	805,707,521.00
2. 基金赎回款	- 579,702,644.90	-	-28,482,907.13	-608,185,552.0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579,724,637.35	-	38,472,150.75	618,196,788.1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严晓珺</u>	<u>宗华俊</u>	<u>黄河</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842 号文《关于准予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规和《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基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基金托管人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等债券，以及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现金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利率债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开始前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本基金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 的限制。本基金所指利率债是指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国债及政策性银行债指数收益率。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5 年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的 2025 年 06 月 30 日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067,431.43
等于：本金	2,067,076.83

加：应计利息	354.60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067,431.43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864,202,470.39	6,076,702.02	888,413,702.02	18,134,529.61
	合计	864,202,470.39	6,076,702.02	888,413,702.02	18,134,529.6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864,202,470.39	6,076,702.02	888,413,702.02	18,134,529.61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任何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任何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均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8 其他资产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6,795.25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6,795.25
应付利息	-
预提账户维护费	9,300.00

预提审计费用	32,908.87
预提信息披露费	179,507.37
合计	228,511.49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25,053,753.65	825,053,753.65
本期申购	5,478,433.65	5,478,433.6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1,944,689.08	-11,944,689.0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818,587,498.22	818,587,498.22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0,259,358.04	29,317,770.61	99,577,128.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70,259,358.04	29,317,770.61	99,577,128.65
本期利润	13,030,733.88	-3,635,905.13	9,394,828.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592,710.74	-159,821.55	-752,532.29
其中：基金申购款	453,971.76	196,461.13	650,432.89
基金赎回款	-1,046,682.50	-356,282.68	-1,402,965.18
本期已分配利润	-36,819,255.62	-	-36,819,255.62
本期末	45,878,125.56	25,522,043.93	71,400,169.49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4,807.2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24,807.27

注：其他列示的是交易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股票投资收益。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0,551,793.83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870,180.14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4,421,973.97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03,257,672.9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595,134,914.87
减：应计利息总额	4,244,552.97

减：交易费用	8,025.0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870,180.14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股利收益。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5,905.13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3,635,905.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635,905.13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0.30
合计	0.30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0,908.87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89,016.24

6.4.7.24 分部报告

本报告期，本基金无分部报告。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东海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340,180.53	844,117.37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170.92	7.8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337,009.61	844,109.5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的年费

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3\% /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57,381.52	225,097.9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8%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08\% / \text{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无应支付关联方的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可比期间均未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 例（%）
南京银行	236,067,394.93	28.84	236,067,394.93	28.61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南京银行	2,067,431.43	24,807.27	8,790,090.95	30,850.96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 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金 份额分 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 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分配 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5 年 3 月 13 日	-	2025 年 3 月 13 日	0.4500	36,807,957.81	11,297.81	36,819,255.62	-
合计	-	-	-	0.4500	36,807,957.81	11,297.81	36,819,255.62	-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受上述规定约束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银行间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交易所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管理人进行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加强对投资风险的防范和控制，保证基金资产的安全，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同时，提升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将以上各种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在基金的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最佳的平衡，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投资目标，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的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下设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内部控制及风险控制基本制度进行审定，对基本制度的执行情况、关联交易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监督和检查。董事会聘任督察长，负责公司及其基金运作的风险管理工作。公司管理层负责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中的风险控制工作，公司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经营及基金运作中的风险进行研究、评估和防控。公司各业务部门根据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作业流程及风险控制制度，加强对风险的控制，作为一线责任人，将风险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同时，公司设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公司运作各环节的各类风险进行监控。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银行，与货币资金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

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各类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AA	-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888,413,702.02	764,486,788.65
合计	888,413,702.02	764,486,788.65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2. 未评级债券为政策性金融债、国债。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建立流动性风险监控与预警机制，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

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比例限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开放期内,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本基金所持的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可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本基金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外,本期末本基金的资产均能及时变现。开放期内,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债券投资等。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 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067,431.43	-	-	-	-	-	2,067,431.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645,520.55	-	-	-	836,768,181.47	-	888,413,702.02
应收申购款	-	-	-	-	-	12,794.92	12,794.92
资产总计	53,712,951.98	-	-	-	836,768,181.47	12,794.92	890,493,928.37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9.84	9.8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19,267.88	219,267.88
应付托管费	-	-	-	-	-	58,471.45	58,471.45
其他负债	-	-	-	-	-	228,511.49	228,511.49
负债总计	-	-	-	-	-	506,260.66	506,260.66
利率敏感度缺口	53,712,951.98	-	-	-	836,768,181.47	493,465.74	889,987,667.71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 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60,609,451.92	-	-	-	-	-	160,609,45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1,706,320.16	-	-	692,780,468.49	-	764,486,788.65
资产总计	160,609,451.92	71,706,320.16	-	-	692,780,468.49	-	925,096,240.57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232,476.42	232,476.42
应付托管费	-	-	-	-	-	61,993.73	61,993.73
其他负债	-	-	-	-	-	170,888.12	170,888.12
负债总计	-	-	-	-	-	465,358.27	465,358.27
利率敏感度缺口	160,609,451.92	71,706,320.16	-	-	692,780,468.49	465,358.27	924,630,882.30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假定所有期限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且除利率之外的其他市
----	--

	场变量保持不变；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均以活期存款利率或相对固定的利率计息，假定利率变动仅影响该类资产的未来收益，而对其本身的公允价值无重大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18,816,553.51	12,744,280.84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18,166,339.06	-12,467,393.01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证券市场的整体波动，以及单个证券发行主体的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件影响。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特定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均无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均未持有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因此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888,413,702.02	764,486,788.65
第三层次	-	-
合计	888,413,702.02	764,486,788.65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公开市场交易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4 年 06 月 30 日：同)。
--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有助于理解和分析财务报表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88,413,702.02	99.77
	其中：债券	888,413,702.02	99.7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67,431.43	0.23
8	其他各项资产	12,794.92	0.00
9	合计	890,493,928.37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投资。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投资。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持有股票投资。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持有股票投资。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持有股票投资。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935,745.86	11.3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87,477,956.16	88.4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87,477,956.16	88.4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88,413,702.02	99.8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0210	23 国开 10	5,400,000	583,518,821.92	65.56
2	250002	25 付息国债 02	1,000,000	100,935,745.86	11.34
3	230215	23 国开 15	700,000	76,327,558.90	8.58
4	220210	22 国开 10	700,000	75,986,054.79	8.54
5	200212	20 国开 12	500,000	51,645,520.55	5.8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投资。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北京金融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2,794.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794.92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投资。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中涉及比例计算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341	2,400,549.85	815,779,883.24	99.66	2,807,614.98	0.3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273.44	0.0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8 月 12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000,024,703.1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25,053,753.65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5,478,433.6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1,944,689.0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8,587,498.22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2025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公告，袁忠先生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担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杨明先生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不再担任基金管理人董事长。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本基金进行审计的机构未发生变化，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东海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浙商证券	2	-	-	-	-	-

注：1、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增加交易单元。

2、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纪商。证券经纪商的选择标准如下：

（1）证券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较强；

（2）证券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根据需求提供质量较高的研究报告，以及相应的信息咨询服务；

（3）证券公司承诺研究服务不包含内幕信息；

（4）证券公司具备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代理各投资组合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5）合作证券公司收取的佣金费率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

3、基金选择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程序如下：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券商选择标准并结合对券商研究服务工作的评分结果，确定合作券商以及交易席位的租用、调整分配、退租等管理工作，经公司督察长、总经理审批后与被选择的券

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证券经纪服务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海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1 月 21 日
2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1 月 24 日
3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2 月 6 日
4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个人投资者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2 月 11 日
5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2 月 15 日
6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新旗下公募基金风险等级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3 月 8 日
7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3 月 12 日
8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3 月 14 日

	务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9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3 月 14 日
10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3 月 29 日
11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转换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4 月 11 日
12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4 月 21 日
13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4 月 30 日
14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4 月 30 日
15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6 月 6 日
16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6 月 27 日
17	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网站	2025 年 6 月 27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6 月 30 日	579,712,488.31	0.00	0.00	579,712,488.31	70.82

	2	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6 月 30 日	236,067,394.93	0.00	0.00	236,067,394.93	28.84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2、《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东海鑫宁利率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8 月 30 日